

市场主体对简政放权与就业创业政策的评价与期待

文_吕鹏

DOI:10.14117/j.cnki.cn11-3331/d.2016.07.018

2016年6月15日的国务院常务会议再次将“简政放权”作为会议的核心议题,决定宣布失效一批与现行法律法规不一致、不利于办事创业、不适应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的政策性文件;部署清理规范工程建设领域保证金,降低企业成本、营造公平竞争环境。梳理今年以来的国务院常务会议,“简政放权”成为关键词至少已有两次。事实上,自2013年以来,简政放权已经成为本届政府最为抢眼的政策主张。商事制度改革正是简政放权的重要组成部分。为深入细致分析个体私营经济从业人员对简政放权政策的获得感,从而根据实际调查的结果调整和改进相关政策,2015年2月国家工商总局个体私营经济监管司牵头“个体私营经济与就业关系研究”课题组,在全国范围内开展了一次随机抽样调查,实际调查个体私营企业11343家。其中,私营企业5672家,个体工商户5671家。调查主要有六点发现。

商事制度改革取得成效,个体工商户和私营企业满意度明显提高

个体工商户和私营企业主对工商便捷服务、申报周期、服务态度的满意度达到或超过八成。在几乎所有的题项上,被访个体工商户和私营企业主都对其在创办目前这家企业时的政策体验表达出较高的满意度。例如,在询问“工商登记时手续的便捷程度”时,表示

“非常满意”和“比较满意”合计分别达到了92.8%和92.2%。在“向政府部门申办手续的周期”上,满意度合计达到了87.4%和86.5%。“政府相关部门办事人员的服务态度和水平”合计有88.8%和86%的满意度。

相对来说,个体户和私营企业主对获取政策信息的便捷程度的满意度仍然有待提高。个体户和私营企业主对“了解相关政策”“获取信息的便捷程度”的满意度合计达到了80.7%和79.3%,与前述题项差别比较明显。

进一步的数据分析表明,新近成立的私营企业对政策的评价更为积极,在绝大多数题项上,最近一年内成立的企业的创业者们的评价最为积极。由于这些题项询问的是被访者在创业时的政策体验,近一年以及两三年内创业者的更为积极的政策评级比较有力地说明了近两三年来的商事制度改革取得了成效。

对财税金融类政策的满意度未到七成

被调查对象对财税金融类优惠政策的评价的满意度整体来说并不低,但要低于前述四项政策的感受。例如,在对“实际最终获得各类补贴、优惠的便捷程度”上,表示“非常满意”或“比较满意”的私营企业主合计为66.9%,在“补贴资金、税收优惠的整体力度”上,表示非常满意或比较满意的被访者合计有65.3%。如果

与前面四个接近甚至超过80%的满意度的项目相比，满意度的差距至少在15%。

实际享受到国家各类财税金融优惠政策的企业比例仅有三成，且享受优惠政策的市场主体依然是较大规模的企业

国家出台了一系列鼓励就业创业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调查显示，有68.1%的被访私营企业主表示没有享受过相应的社会保险补贴、培训费补贴等优惠政策。这说明国家出台的优惠政策的“普惠性”不够。

但雇工人数更多的企业获得优惠的比例更高。雇工人数在200人以上的企业主中有44.4%表示享受过优惠政策，60~199人的企业这一比例有45.5%，而到了雇工60人以下的企业，这一比例有了明显下降，到8人以下企业时，只有31.3%。

影响私营企业享受优惠政策的最大障碍是信息不对称，政策门槛依然较高

在列举影响他们享受优惠政策的因素时，有58.7%的被访者选择了“不了解相关的政策，不知如何申请”，39.4%选择了“不符合相关政策优惠的条件和资格”。选择“有相关资质证明，但申请手续复杂，耗时费力”和“对企业的帮助不大，没有兴趣”“符合资格，但难以获得相关的证明”的比例则分别为12.1%、11.9%和6.6%。

这些信息说明，首先，对于获取补贴和减免这样的优惠来说，企业主面临的障碍仍然是信息不对称。联系前面我们所揭示的在各类工商服务当中，私营企业主对获取政策信息的便捷程度的满意度最低，可以说，大力加强政策宣传，尤其是在互联网时代针对不同企业主的特性进行针对性的宣传，是一个迫切需要破解的难题。其次，普惠型的优惠政策依然不足。有接近四成的被访者因为不符合各项规定没有享受到优惠，另有12%的被访企业因为政策本身的原因感到没有兴



趣。最后，资质证明本身已经不再是阻碍企业主获得优惠的最主要障碍，这在侧面印证了近几年来各地行政管理改革取得了一定的成效。

市场主体认为享受国家优惠政策面临的障碍仍然是信息不对称。他们对获取政策信息的便捷程度的满意度相对较低，表面上是政策落地的问题，但实际上的情况是一种“双盲”：企业不知道政府的政策（是否适用于自己），政府不知道企业的信息（是否符合政策优惠的条件）。目前政府支持就业创业的政策种类繁多，但能够享受这些政策的人群相对分散，呈现“碎片化”状态，且获得一项优惠的资质有时候还需要重重认定和审批，从而形成新的负担。最好的政策是进一步加大普惠性的促进就业和创业的税收金融优惠政策，从而让更多市场主体自动受益，而不是增加基层政权部门的工作量。

释放活力和降低压力应齐头并举，减轻企业负担是最好的就业创业服务

进一步加大简政放权是被访私营企业主最为迫切的第一政策诉求。调查要求被访者列出如果政府想促进企业吸纳更多就业，他们觉得当前对企业最重要、最迫切的三个选择并排序。48.5%的被访者选择了“在企业开办和扩张等过程中进一步减少行政审批、简化行政手续”，选择这一条作为第二和第三诉求的比例也分别高达13.3%和10.7%。紧随其后的是对“资金类”政



策的呼吁。有20.5%的被访者选择了“进一步地加大在吸纳就业方面的资金扶持、补贴和税收优惠的力度”为第一诉求，有30.1%和21.4%的人则选择其作为第二和第三诉求。

接下来靠前的政策诉求均和劳资关系密切相关。在第一诉求中，“降低企业用工成本”有12.7%的入选率，“协调相关用工企业帮助其员工子女解决上学难、吃饭难、住宿难等生活问题”则有9.9%。在第二诉求方面，入选率超过10%的内容除了简政放权和资金类政策外，也正是协调解决员工生活问题和降低企业用工成本两项。到了第三诉求时，“帮助企业建立更多的实习培训机构”和“帮助企业在劳资纠纷、劳动仲裁中处理与员工的矛盾和冲突”（11.1%）也分别得到了超过10%的入选率。

提升职业技术培训水平依然任重道远

私营企业对实习制度的诉求与实际状况差别较大。有12.9%的被访私营企业主选择了政府帮助建立实习基地作为他们的第三项重要的政策诉求。但实际中被访私营企业中只有6%与大专院校或其他教育机构建立了诸如定期招收实习生、签订实习协议、建立高校毕业生就业见习基地这样的长期合作关系。

私营企业主的学历越高，其企业建立实习基地的比例就越高。由研究生的13.3%到大学本科的11.2%，再到大学结业或肄业的9.8%。当然，大学在读的企业者定期

招收实习生、建立实习基地的比例只有4.3%，为所有群体中最低，这应该与这些创业者本身依然属于在读学生（企业因此也很可能刚刚孵化）这样的地位有关。

雇工人数越多的企业，与大专院校或其他教育机构有长期的合作关系的比例就越高，从8人以下的4.8%，一直上涨到200人以上的12.5%。

高比例实习生需求和低比例实习基地之间的落差，需要从供求双方来找原因。有68.6%的被访者认为“招收实习生是企业培养人才、吸纳员工的一个重要渠道”。但是，考虑到实际定期做到这一点的企业只有6%，如此悬殊的差距背后的原因值得进一步探讨。有两点值得关注，一是有50.5%的被访者同意“很多企业招收实习生主要是为了降低企业用人成本”这一说法，说明有一半的雇主看中实习生的主要是低成本优势而不是因为实习生的技能或智力资源优势。二是企业之所以不太看重实习生的技能或智力，可能与企业主对实习生实际技能的忧虑有关，有67.3%的被访者认为“许多大专院校在实习生工作之前的技能培训非常不到位，基本上要重新培训”，另外有56%的被访者认为“企业招收学校的实习生，在安全、保险等方面存在重大风险”。要想真正提高企业招收实习生的比例，一是要缩小校企之间的供求差距，提高职业教育的水平；二是要化解实习环节中的各种风险，在安全、保险等领域作出创新，化解用人单位的担忧。☑

（作者：中国社会科学院社会学研究所副研究员）

（责任编辑 胡秀荣）